

# 中壢高商110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期中考時程表

110.11.19更新版公告

日期	科及年級	班級數	第一節	第二節	第三節	第四節	第五節
			08:10	09:40	11:00	13:10	14:30
			09:10 (綜高至09:20)		10:40	12:00 (英聽、國寫11:50)	14:10 (英聽14:00)
11/30 (二)	商三	4	數學進階	自習	商業經營實務	自習	會計實務分析
	國三	5	數學進階	自習	商業經營實務	自習	會計實務分析
	資三	3	數學進階	自習	商業經營實務	自習	會計實務分析
	會專班	1	所得稅實作	計算機應用/資料庫應用/資訊科技應用(上機考)		自習	記帳相關法規
	631+632(自然)	2	數學甲	自習	選修物理	自習	選修生物/應用生物(醫藥衛生) 進階程式設計(資訊理工)
	633+634(社會)	1	數學乙(財經管理) 統整數學(文史法政)	自習	空間資訊科技	自習	族群、性別與國家的歷史
	商二	4	數學	自習	自習	自習	會計學/會計軟體應用/會計實作
	國二	5	數學	自習	自習	自習	會計學/會計軟體應用/會計實作
	資二	3	數學	自習	自習	自習	會計學/會計軟體應用/會計實作
	621+622(自然)	2	綜高數學 (數學A)	自習	地理	選修生物-生命的起源與植物 體的構造與功能(醫藥衛生)	公民與社會
	623+624(社會)	2	綜高數學 (數學A/數學B)	自習	自習	自習	公民與社會
	商一	4	數學	自習	記帳實作	自習	會計學
	國一	5	數學	自習	記帳實作	自習	會計學
	資一	3	數學	自習	記帳實作	自習	會計學
	綜高一	4	綜高數學	自習	地理	公民與社會	資訊科技
特殊考場	2	數學	自習	記帳實作	公民與社會	會計學	
12/1 (三)	商三	4	英語文	自習	英文文法	體育	計算機應用
	國三	5	英語文	自習	英文文法	體育	計算機應用
	資三	3	英語文	自習	英文文法	體育	資料庫應用/資訊科技應用
	會專班	1	英語文	自習	商務英語溝通(聽力)	自習	會計實務分析
	631+632(自然)	2	綜高英語文	自習	英文作文	體育	選修化學
	633+634(社會)	2	綜高英語文	自習	英文作文	體育	現代社會與經濟/現代社會與總體經濟
	商二	4	英語文	自習	自習	體育	經濟學
	國二	5	英語文	自習	國際貿易實務	體育	經濟學
	資二	3	英語文	自習	自習	體育	經濟學
	621+622(自然)	2	綜高英語文	自習	英文聽說練習	體育	選修物理-力學一
	623+624(社會)	2	綜高英語文	自習	英文聽說練習	體育	世界史
	商一	4	英語文	自習	英文閱讀指導	體育/健康與護理/全民國防	數位科技概論
	國一	5	英語文	自習	英文閱讀指導	體育/健康與護理/全民國防	數位科技概論
	資一	3	英語文	自習	英文閱讀指導	體育/健康與護理/全民國防	數位科技概論
	綜高一	4	綜高英語文	自習	英文聽力測驗	體育/健康與護理/全民國防	化學(611+62) 物理(613+614)
特殊考場	2	英語文	自習	英文閱讀指導	體育	數位科技概論	
12/2 (四)	商三	4	國語文	自習	應用文	經濟實務分析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國三	5	國語文	自習	應用文	經濟實務分析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資三	3	國語文	自習	應用文	經濟實務分析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會專班	1	國語文	自習	論文寫作測驗	自習	商務英語溝通(寫作)
	631+632(自然)	2	綜高國語文	自習	自習	選課說明會(講義堂)	自主學習
	633+634(社會)	1	綜高國語文	自習	自習	選課說明會(講義堂)	自主學習
	商二	4	國語文	自習	國文作文指導	英文會話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國二	5	國語文	自習	國文作文指導	英文會話	選課說明會(游藝館)
	資二	3	國語文	自習	國文作文指導	英文會話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621+622(自然)	2	綜高國語文	自習	國文閱讀與寫作	選修化學-物質與能量	選課說明會(講義堂)
	623+624(社會)	2	綜高國語文	自習	國文閱讀與寫作	地理視野	選課說明會(講義堂)
	商一	4	國語文	門市經營實務	國文閱讀指導	商業概論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國一	5	國語文	國際貿易實務	國文閱讀指導	商業概論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資一	3	國語文	自習	國文閱讀指導	商業概論	選課說明會(各班教室)
	綜高一	4	綜高國語文	台灣史	國文閱讀指導	生物(611+612) 地球科學(613+614)	選課說明會(圖書館一樓)
特殊考場	2	國語文	門市經營實務	國文閱讀指導	商業概論	自習	

備註： 1.考試30分鐘後始能交卷。

2.綜合高中國文、英文、數學考試時間為70分鐘。

3.英文聽力測驗、國文寫作測驗考試時間為50分鐘。

4.請注意每節考試開始時間及結束時間。

5.請同學於考試期間將桌內抽屜淨空，若未淨空者請將桌子倒置；書包(含手機)一律放置教室前後，違規者以考試作弊論處。

6.考試當日未排考試的班級，請安靜在教室內自習，不可提前打掃或在教室外活動，以免影響其他班級考試。

7.高二三於數學考科時請依據跑班上課方式分班考試；綜高三社會組於數學考科請依據學群分班考試；其餘科目請於原班考試。

